

怀宁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怀交运字〔2024〕48号

关于对县人大第十八届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44号建议的答复

陈宗泽代表：

您在怀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提出《关于及时清理国道上动物尸体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已按照您的建议通知各养护分中心和接养单位，巡查中发现或接到群众报告公路上有动物尸体，应及时清理并作深埋处理。与建议中提及的相关单位齐抓共管，共同营造“畅、洁、舒、美、安”的出行环境。

感谢您对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、理解和支持！

怀宁县交通运输局
2024年5月18日

报：县人大、县政府督查室。